

# 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公告

115 年 8 月 31 日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5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。

依據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、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及相關規定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 115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如下：

(一) 當然委員：林光媚、教師會代表趙敏如、家長會代表。

(二) 票選委員：范姜嘉銘、林雨慶、洪媼媖、李杰禧、盧楷靜、  
朱慶雄。

(三) 備取委員：林美伶(備 1)、陳婷芳(備 2)。

有關備取委員之遞補仍須符合未兼行政教師比例及性別比例  
限制之規定。

二、任期：自 1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6 年 8 月 31 日止。